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监测预警与
应急指挥中心标准化建设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4-J1-0100423-BSJC

采购单位：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02
第二章	货物需求一览表.....	0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3
第四章	评标原则和成交标准.....	27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2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中心标准化建设设备采购的潜在供应商通过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4-J1-0100423-BSJC 采购计划备案文号:BSZC[2024]167 号

项目名称: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中心标准化建设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预算金额: 110.00 万元

采购需求: 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中心标准化建设设备采购一批。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交货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内交付使用（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验收）。

合同履约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约完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合法运营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的，具有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供应商;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竞争性采购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采用不记名方式自行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潜在的供应商均可于 2024 年 04 月 15 日至 2024 年 04 月 18 日止通过 CA 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 地址为: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投标客户端在线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完成注册后再进行文件下载。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需

技术支持，请致电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400-881-7190。提示：供应商只有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并下载了采购文件后才视作依法获取采购文件（法律法规所指的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以供应商完成获取采购文件申请后下载采购文件的时间为准）。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2024年04月19日09时30分前竞标人通过CA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完成，实行在线竞标响应。（本项目不要求竞标人到达开标现场，但竞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开启

2024年04月19日09时30分竞标人通过CA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竞标响应。

六、公告期限

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2. 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均可以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谈判活动。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 (6) 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4. 本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电子投标），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在参加项目竞标前，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平台完成信息注册及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CA咨询（汇信公司）客服热线：400-888-4636），办理好CA数字证书后，请下载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下载地址如下：<https://zcy-cdn.oss-cn-shanghai.aliyuncs.com/zcy-client/ZhengCaiYunStep.3.6.0.exe>）。

5. 公告发布媒体：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gxzf.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http://ggzy.jgswj.gxzf.gov.cn/bsggzy>）。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名称：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广西百色市右江区城乡路9号

联系人及电话：黄东成 15296233258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地址：百色市园博园政务中心三楼

项目联系人：韦工 联系电话：0776-2827133

3. 监督部门：百色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776-2849555

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2024年04月15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

说明:

1.本一览表的货物品牌型号、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仅起参考作用，供应商可选用其它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品牌型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规格及技术参数不明确或有误的，或供应商选用其它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配置）同时填写竞标报价明细表和技术规格响应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货物，供应商应在竞标报价明细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4.打“▲”项为重要货物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及要求，供应商的竞标产品必须满足或优于该参数配置要求，否则竞标无效。不带▲号的一般技术参数负偏离达到1项（含1项）以上直接导致竞标无效。

5.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6. 本项目核心产品：多点控制单元MCU（多媒体信息交换机）和vpn设备

一、项目采购需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单位	数量
1	多点控制单元 MCU	一、多点控制单元 MCU ▲1. 采用国产自主嵌入式操作系统及国产自主处理芯片。 2. 支持 ITU-TH. 323、IETF SIP 通信标准，具备良好的兼容性和开放性。 3. 支持 ITU-T H. 264BP、H. 264HP、H. 265、H. 264 SVC、H. 265 SVC、H. 265 SCC 等视频协议。 4. 支持 4K30fps、1080p60fps、1080p30fps、720p60fps、720p30fps、4CIF 等视频格式。 5. 支持 AVC/SVC 混合会议，以适应不同线路带宽、不同设备能力、不同网络环境下的组网要求。 ▲6. 在全编全解模式下，单台 MCU 最大支持≥16 个 4K30fps 视频端口或 32 个 1080P60fps 视频端口或 64 个 1080P30fps 视频端口。配置≥24 个 1080P60fps 视频端口。 7. 支持多台 MCU 组成资源池，实现 MCU 资源统一管理，根据 MCU 资源使用情况，动态分配 MCU 资源，以实现 MCU 资源负载均衡。 ▲8. 支持 MCU 资源池备份功能，当某台 MCU 发生故障时，系统自动将会议调度在其他 MCU，无需手动配置，会议切换时间<10 秒，音视频恢复时间<15 秒。 9. MCU 资源池备份时，与会终端保持画面凝固，通话不中断，不会出现断会和重新入会现象。 10. 支持≥7×24 小时连续正常工作。 11. 支持最大 4K30fps 收发对称的 25 多画面分屏，多画面分屏模式≥60 种。 12. 支持最大主视频达到 4K30fps 时，数据会议同时达到 4K30fps 高清效果。 13. 支持辅流适配功能，辅流适配时不占用主流的端口资源。 ▲14. 为降低网络带宽支出，以 1M 带宽实现 4K30fps 会议效果；以 512Kbps 带宽实现 1080P60fps 会议效果；以 384Kbps 带宽实现 1080P30fps 会议效果。 ▲15. 支持 55%网络丢包下，语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 16. 无须提前配置会议模板或参数，支持根据级联会议观看需要，自动调整 MCU 级联通道数量，同时上传多路会场画面。	套	1 套

		17. 支持 SM2、SM3、SM4 国密加密算法，在全编全解会议模式下启用国密加密，MCU 接入端口容量不受影响。 18. 支持实时替换多画面背景，背景画面可包含不同语种和字体的文字、不同颜色和风格的台标或徽标。 19. 支持应用感知（APN6）网络切片引流，通过在报文中携带应用标识信息，自动匹配网络切片以提供专项的网络服务质量（QoS），避免因网络拥塞影响会议音视频质量。 ▲20. 支持从非法录制的文件中反向提取数字水印，实现数据泄露溯源。 21. 支持按组织层级和权限级别设置不同呼叫等级，处于通话状态的视频会议终端，收到高呼叫等级的呼叫请求后，可保持当前的通话状态，并接听新的呼叫；当新的通话结束后，自动恢复原呼叫。 ▲22. 为保证建设后整个会议系统的兼容性和稳定性，所投设备须可接入自治区卫健委现有的视频会商系统进行统一管理。 二、会控管理 1. 持按用户操作习惯，自定义会控功能按钮的优先顺序，不同的账号可拥有各自界面布局，布局设定后下次登录自动应用，无须重新设置； 2. 支持多种会议召集模式，支持发起即时会议、预约会议、永久会议； 3. 支持一键会控操作，包括一键呼叫所有会场、一键打开/关闭全部麦克风、一键打开/关闭全部扬声器、一键连续选看、一键连续点名等功能； 4. 支持设置/取消主席、轮询、广播、声控切换、指定会场辅流发送、多画面设置、延长会议、开启/停止录像、本地/远端摄像机 PTZ 控制、镜头变倍等功能； 5. 支持会议点名功能，可选择被点名会场状态，包括到会、请假、未上线、声音异常、图像异常、环境异常等状态。支持点名记录数据导出； 6. 支持实时音视频和辅流预览，视频清晰度不低于 720P30fps，实现本地终端同步预览、远端会场预览、预览画面截图保存； 7. 支持将多个会控功能预置编排，在会议中通过自定义快捷键快速调用，一次执行多个会控功能；		
2	视频会议终端	一、终端设备 1. 采用分体式结构，嵌入式操作系统，非 PC、非工控机架构。 ▲2. 采用国产自主操作系统，编解码处理芯片及主要元器件为国产自主，至少包括视音频编解码单元、CPU 处理单元、可编程逻辑芯片、电源模块、时钟芯片、视频输入输出芯片等。 3. 支持 ITU-T H. 323、IETF SIP 通信标准，具备良好的兼容性和开放性。 4. 支持 H. 263、H. 263+、H. 264 SVC、H. 264 BP、H. 264 HP、H. 265、H. 265 SVC 等图像编码协议。 5. 支持 4K30fps、1080p60fps、1080p30fps、720p60fps、720p30fps 等分辨率对称编解码能力。 6. 支持主流达到 4K30fps 情况下，辅流同时达到 4K30fps。 7. 支持≥3 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2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8. 支持≥5 路音频输入接口、≥5 路音频输出接口，至少具备光纤或同轴数字音频输入输出接口、卡侬头、RCA 等模拟音频接口。 9. 支持高清视频信号远距离传输，通过以太网线无需借助额外设备，1080P60fps 高清信号传输距离不少于 120 米。 10. 支持 IP 网络升降速，可根据 IP 网络带宽的变化，自动调整会议中视音频带宽，保证图像语音质量良好。 ▲11. 支持 50%网络丢包时，语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无马赛克；支持 80%的网络丢包时，声音清晰流畅，不影响会议继续进行。 12. 视频画面经过本地采集、编码、网络传输、解码、显示输出后整体时延不超过 120ms。	台	1

	▲13. 支持 1Mbps 会议带宽下，实现 4K3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支持 512Kbps 会议带宽下，实现 1080P6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384Kbps 会议带宽下，实现 1080P3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256Kbps 会议带宽下，实现 720P3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 14. 支持 7×24 小时连续正常工作，无死机、无音视频卡顿现象。 15. 终端在静音状态下检测到发言人声音时，可在会议画面上显示文字提示，支持远端声音智能抵消，避免非本地发言声音引起的误报。 16. 支持还原设备出厂默认参数配置后，保留设备现有 IP 地址，方便远程设备维护。 17. 支持远端连接的白名单管理，可配置允许远端访问的 IP 地址或地址段，避免非法连接。 18. 支持以硬件安全信任根为基础，以安全信任链校验机制对启动加载软件、操作系统和应用程序逐级安全校验，完全通过证书校验后方可启动终端。 ▲19. 支持单屏三显功能，在一个显示设备上显示远端图像、本端图像及双流图像。 20. 支持 TR069 网管协议，实现平台对终端自动配置下发、软件升级、状态监测、故障诊断等功能，避免升级失败。 21. 支持断点续传功能，在终端升级过程中，发生网络中断、断电重启等情况，恢复后可断点续传，避免升级失败。 22. 支持将数字水印嵌入到会议音频流中，不影响声音收听效果。支持反向提取泄露音频的数字水印，实现数据泄露溯源。 23. 支持按组织层级和权限级别设置不同呼叫等级，呼叫等级按数值大小排序，处于通话状态的视频会议终端，收到高呼叫等级的呼叫请求后，保持当前的通话状态，并接听新的呼叫。当新的通话结束后，如原通话仍处于有效状态，则自动恢复原呼叫。 24. 支持会场名叠加功能，会场名称、字体大小、颜色、显示位置可自定义，会场名支持魏碑字体。 25. 支持 SM2、SM3、SM4 国密加密算法。 二、高清摄像机设备 1. 支持≥851 万像素 1/2.5 英寸 CMOS 成像芯片，支持 WDR 图像数字宽动态功能； 2. 支持 4K30、4K25、1080p60、1080p50、1080p30、1080p25、720p60、720p50 等视频输出格式； 3. 支持≥12 倍光学变焦，支持水平视角≥80°； 4. 水平转动范围：≥±110°，垂直转动范围：≥±30°； 5. 支持≥2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 6. 支持≥2 个 RS-232 控制接口，支持标准 VISCA 控制协议； 7. 支持红外透传功能，实现终端遥控器通过摄像机控制机房内会议终端，方便调试； 8. 支持自动白平衡（AWB）、自动曝光（AE）、自动聚焦（AF）功能； 9. 支持图像倒转功能，方便摄像机安装在天花板上； 10. 支持本地 USB 接口软件升级功能； 三、全向麦克风设备 1. 数字阵列麦克风，支持 360° 全向拾音，拾音距离≥6 米； 2. 支持终端供电，不需要额外电源； 3. 支持回声抵消、自动增益控制、自动噪声抑制； 4. 支持≥三级麦克风级联，满足不同面积会议室的应用需求； 5. 采样率≥48KHz； 6. 频响范围 100Hz~22KHz。 ▲四. 注册和管理授权	
--	---	--

3	LED 显示屏	一、模组: P1.53 (320*160 系列) LED 显示屏尺寸 5.12 米*3.04 米=15.56 平方米、COB≤1.53 点间距显示屏; 1. 表面硬度 4H; 2. 显示单元尺寸 V168-27B: 600*337.5*39.5mm 单元重量 约 4kg (27 吋 600*337.5) ; 3. 单元分辨率 640*720/640*360 480*540/480*270 384*432/384*216; 4. 每平方像素 1137777 点 640000 点 409600 点; 5. 刷新率 1920~3840Hz 对比度 10000: 1 (无环境光条件下): 色温 9300K (标准) 可视角 160° 输入电压 AC 100~240V 50/60Hz 最大功率 (白平衡 600nit) 约 75W/箱 (600*337.5mm) 约 65W/箱 (600*337.5mm) 约 65W/箱 (600*337.5mm) 维护方式 前维护灯板表面 IP 防护等级 IP54 (表面可净水清洁); 7. 工作温湿度范围 -10℃--+40℃/10%RH-90%RH 存储温湿度范围 -20℃--+60℃/10%RH-90%RH; ▲8. 刷新率: ≥3840HZ; 9. 对比度≥10000: 1; ▲10. 平整度: 表面平整无明显缝隙, 亮度均匀性≥97%, 色度均匀性: 0.003Cx, Cy 之内, 灰度 (bit): 13~16, 色温 (k): 3200~9300 可调节。屏幕平整度≤0.05 mm; 11. 屏幕水平视角: ≥170 度; 12. 调整精度: 0.01mm; 13. 屏幕垂直视角: ≥170 度; 14. 模块化设计: 支持接收卡和电源即插即用; 15. 像素点失控率≤1/1000000, 无连续失控点; 16. 使用寿命: ≥10 万小时; ▲17. 发光点中心距偏差<1%; 18. LED 显示屏通过阻燃防火测试, 模块的壳体、面罩、PCB、防护胶的阻燃等级均达到 V0 级; ▲19. LED 显示屏通过电磁兼容检测辐射骚扰 (EMC) 测试, 30MHz~1000MHz 符合 GB/T9254-2008ClassB 限值要求; ▲20. 噪音要求屏体工作噪音<1.5m 的范围内要求≤4DB; ; 21. LED 显示屏支持超高清显示, 采用独有的画质增强技术, 有效提高图像清晰度, 高速画面流畅无拖影; 22. LED 显示屏可支持集成 3D、触摸屏和体感、手势操作等功能, 提高互动性; 23. LED 显示屏上下左右包边 5CM, 需对显示屏安装现场钢结构焊接等辅助材料, 显示屏箱体框架必须考虑重力荷载、地震、温度、美观等作用下具有足够可靠的安全性。 ▲24. LED 显示屏需具有无线 LED 拼接屏系统功能; 25. LED 显示屏通过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测试; 显示屏光源能量应符合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试验要求; 26. 共阴原理设计; 二、专业主控 1. 支持常见的视频接口, 包括 1 路 3G-SDI (选配), 2 路 HDMI2.0, 1 路 DP, 1 路 DVI, 支持音频输入输出; 2. 支持 3 画面显示, 3 个窗口任意布局; 3. 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 4. 支持 HDMI、DP、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 5. 支持设备间备份设置; 6. 视频输出最大带载高达 650 万像素, 最高 8192, 最宽 10240; 流畅播放 8k30hz 视频。 7. 支持带载屏体亮度调节, 通过旋钮可实现 100 级亮度调节;	套	1
---	---------	--	---	---

		8. 支持一键将优先级最低的窗口全屏自动缩放； 9. 支持创建 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方便使用； 10. 支持选择 HDMI、DP 或 DVI 输入源作为同步信号，达到输出的场级同步； 11. 支持上位机软件操控，开窗布局； 12. 前面板配备直观的 LCD 显示界面，可直接观察 10 个网口的通讯状态，清晰的按键灯提示，简化了系统的控制操作； 13. 配备 23—27 吋触控显示屏控制操作 LED 显示屏。 三、全彩控制接收卡； 带载像素：512*512；单卡支持 32 组数据，自带 8 个 HUB320。支持 90 度倍数旋转，支持 mapping 功能，支持配置文件还原，支持固件程序回读。 四、智能配电柜 主要功能：1. 含主控开关、分路控制开关、接地端子等控制元件； 2. 含配电箱、优质避雷器：配电箱具有防雷、分步启动过流、过压保护功能；具有防腐、防锈、防尘的功能； 3. 采用定时器智能控制；具有无人值守功能； 4. 电气防护具有过流、短路、断路、过压等保护措施； 5. 能实现对 LED 显示屏定时控制上电，实现多时段智能定时开关屏电源。		
4	VPN	一、硬件性能要求 ▲1. 2U 机箱, 2.8G 四核及以上处理器，国产操作系统，内存 32G，SSD 硬盘：4T； ▲2. 接口配置：4 个 SFP 千兆插槽（满配光模块），2 个 SFP+插槽（满配光模块），6 个 10/100/1000BASE-T 的接口，1 个可插拨的扩展槽，双冗余电源； ▲3. IPSec 最大吞吐率≥180Mbps；SSL 理论最大并发用户数≥1900，SSL 最大吞吐率≥480Mbps； ▲4. 提供≥1900 个 SSLVPN 的客户端许可。 ▲5. 提供≥五年的整体质保售后服务。 二、产品功能要求 ▲1. 支持 3DES、AES、MD5、SHA1、RSA 1024/2048 等加密算法；支持国家商密专用的 SM2、SM3、SM4 算法； 2. 支持国产系统等移动应用中调用 SSL VPN 的 SDK；支持移动 APP 自动封装 SSL VPN 的 SDK；支持 Web Cache、图片优化技术，对 web 页面、图片数据进行优化； 3. 支持 WEB 转发、全网接入模式，支持 FTP 的 WEB 化访问；支持智能选路；支持 HTML、JSP、ASP、JAVA APPLET、ACTIVE、Cookies 等各种 Web 应用；支持对访问资源的健康检查； ▲4. 支持虚拟门户功能，支持虚拟门户中使用用户名口令、数字证书、支持虚拟门户双因子认证； 5. 支持每个虚拟门户都可以定制不同的登录界面、定制使用哪些功能模块、定制不同的认证方式、定制不同的公告信息等；支持 SSL VPN 与单位门户无缝融合，即用户可以通过门户登录 SSL VPN，并且 SSL VPN 能够自动跳转 Portal 页面到单位的某个网站； 6. 支持虚拟路由、隧道转发；支持使用标准的 X.509 证书建立隧道；支持多机多隧道的负载均衡和备份；支持网状、树型、星型等多种 VPN 网络拓扑； ▲7. 支持静态用户名口令、数字证书、短信、硬件特征码绑定；支持两种或两种以上组合认证方式；支持内置 CA，可以对证书进行生成、签发、废弃操作； 8. 设备支持秘钥管理，支持设备密钥的备份和恢复管理；VPN 网关设备应支持已发放使用的用户数字证书和升级后的数字证书； 9. 支持管理员分权管理，根据不同管理可以管理不同的功能模块；支持基于用户、用户组、用户角色进行授权，实现用户可访问资源、可信接入和客户端病毒检查策略； ▲10. 支持 Web 方式单点登录，用户登录 VPN 后无需二次输入用户名口令即可登录	台	1

		应用系统；支持 Windows、iOS、Android、Linux、Mac 客户端接入方式； 11. 支持可信接入功能，能够对接入主机的信息进行检查，包括域名、杀毒软件、必须安装的程序、必须运行的服务等； 12. 支持国际、国密算法证书；支持 DER/PEM/PKCS12 等多种证书编码；支持导入多个第三方 CA 根证书和 CRL 列表，可以对不同的 CA 用户证书进行身份认证；支持通过 HTTP 协议定时下载同步 CRL 列表；支持支持通过 OCSP/LDAP 等协议对 CA 证书进行在线认证； 13. 支持不低于 14 台设备组成集群，并且支持查看当前集群内的设备数量、应用数量，各节点 CPU、内存、磁盘、网络带宽情况； ▲14. 投标产品厂家具有国产商密 IPsec 和 SSL 二合一 VPN 部署实施经验； 16. 设备须与自治区设备兼容互认；VPN 网关设备应符合 GM/T 0022-2014《IPsec VPN 技术规范》、GM/T 0023-2014《IPsec VPN 网关产品规范》、GM/T 0024-2014《SSLVPN 技术规范》、GM/T 0025-2014《SSLVPN 网关产品规范》、GM/T0026-2014《安全认证网关产品规范》，满足 GM/T0028-2014《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第二级要求；VPN 网关设备应支持已发放使用的用户数字证书和升级后的数字证书；VPN 网关设备应支持不同品牌互联互通，兼容互认； 17. 须与自治区卫健委设备兼容互认，即连即用。		
5	卫星通信终端	1. 国产自研 CPU； 2. 存储：支持 256GB 以上存储卡； ▲3. 机身内存：≥256GB； ▲4. 运行内存：≥12GB； 5. SIM 卡类型：Nano SIM、3G/2G 网络 Nano SIM； 6. 支持双卡双待； 7. SIM 卡数量：2 个； 8. 具备 3.5 耳机接口，数据传输与充电一体 Type-C 接口； 9. 支持 NFC，蓝牙，WIFI； 10. 直连卫星的语音通话与短报文功能月租费 5 年。 ▲11. 在无地面移动通信信号（即无 2G/3G/4G/5G 等信号）情况下，同时支持卫星通话与北斗三号短报文功能； ▲12. 支持北斗卫星定位与导航功能； 具备 IP68 级别的防水、防尘能力，产品防摔能力应达到装配电池后裸机 150CM 自由掉落无损坏； ▲13. 无实体输入键盘机型支持湿水触控（即在屏幕沾水或手沾水的情况下可正常触控操作）； 14. 支持无线对讲功能； 15. 后主摄像头≥4800 万像素，支持广角功能，前置摄像头≥1000 万像素。	台	25

二、商务、售后及其他要求表

质保期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不少于 1 年（“技术需求及要求”中有特殊要求的，按其要求执行）。若产品生产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合同履行过程中按厂家规定执行。终身提供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保修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人负责免费解决，保修期外不收取除所更换的配件费外的任何费用。需求表内特别注明的除外。
交货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内交付使用（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和验收）。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日内。
交货地点	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售后服务要求	所投产品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本项目采购产品需要的配件由供应商提供。 必须是全新、原装产品，成交人负责送货上门，供货时提供完整的使用手册、售后承诺及联系方式；负责现场安装调试，直至正常使用；免费负责采购人维修、操作、技术人员的培训服务，并无偿提供培训资料和培训师资。使用户相关维修、操作人员具备了解设备结构、工作原理，熟练操作产品，并能排除一般故障的能力；交货及采购人安装调试过程中，成交人应免费派专业技术人员到交货安装现场进行技术指导及相关技术服务。 非人为原因，由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质保期内免费更换损坏的零部件，免费对产品或配件维修；质保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仍应负责对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维修费按实际收取。 5、故障响应时间：7*24 小时服务响应，接到紧急问题处理请求到达现场时间不超过 2 小时。
▲检测报告	1、检测报告：为防止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后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按国家现行标准检测的合格检测报告（指第三方对中标产品各项重要技术参数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公章； 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多点控制单元 MCU”检测报告复印件 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视频会议终端”检测报告复印件 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LED 显示屏”检测报告复印件 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VPN”检测报告复印件, VPN 网关设备应具备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证书满足 GM/T0028-2014《密码模块安全技术要求》第二级要求。 提供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卫星通信终端”检测报告复印件 2、说明： 检测报告的送检单位可为竞标人或生产厂家或材料商。
付款方式	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并验收合格后，凭成交人提交付款申请书、开具的合同金额财务发票及货物验收证明书，采购单位在收到以上材料后 30 个自然日内向成交人支付 100% 的合同货款。 票据要求：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乙方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甲方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其他要求	交货验收时，采购人可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双方共同进行验收，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对不符合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中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要求的，将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处理。
进口产品说明	本次竞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竞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竞标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共同组织现场检测、检验，按竞争性谈判要求及符合现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标准、规范进行验收 1、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符合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所供产品的材质、颜色符合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3、所供产品的外观完好，无严重碰撞、表皮脱落、五金件生锈等明显瑕疵。 4、所供产品结构牢固，无安全隐患。 5、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成交供应商需负责安装、调试，并培训采购人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设备运行符合技术要求，操作人员掌握使用操作方法。 6、成交供应商应将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及采购合同约定的附件、工具、技术资料等齐全；将关键货物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	---

第三章 供应商谈判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中心标准化建设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BSZC2024-J1-0100423-BSJC
2	预算金额：110.00 万元
3	预留采购份额：无。
4	供应商资格：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3.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合法运营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的，具有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供应商；；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5	竞标报价： 1、本项目竞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供应商就《采购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3、不论竞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	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竞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7	谈判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谈判，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谈判，自行承担谈判一切费用。 2.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谈判或谈判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供应商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如有问题可拨打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 4.供应商可以提供以介质（U 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在谈判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送达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百色市园博园政务中心三楼，具体安排详见电子大屏幕场地安排表），送达人同时递交授权委托书，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竞标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5.供应商可以在截标前向集采中心提供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8	供应商应当准备电子响应文件、可以准备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1.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要求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中上传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格式，以 U 盘形式提供。数量为 1 份。 3.电子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电子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顺位在先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下一顺位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在下一顺位的响应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未传输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的，谈判无效。 未按规定提供相应的备份响应文件，造成项目开评标活动无法进行下去的，谈判无效。
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址：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截标。
10	谈判时间：2024 年 04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截标后。 谈判地点：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实行在线谈判。
11	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间：截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供应商必须在此时间段内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12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四章）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是指：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单位。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以下简称本中心）。

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或集采中心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5. “项目”是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 “产品”是指供应商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7. “配套（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8.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9.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10. “▲”是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供应商必须满足或优于。

注：特别说明：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或分标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终报价最低的为有效供应商，最终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供应商谈判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多家代理商或经销商参加谈判，如其中两家或两家以上供应商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且提供的是其所代理品牌产品的，谈判时，谈判小组按上述规定确定其中一家为有效供应商。

（2）供应商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单位所拥有。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员工（或必须为本单位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供应商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谈判或成交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11.谈判费用、竞争性谈判公告、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1 谈判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响应文件有关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本中心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11.2 **竞争性谈判公告**: 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网。

11.3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1.3.1 供应商应认真审核《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配置及要求,如发现表中技术参数、配置有误或要求不合理的,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1.3.2 任何要求澄清**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均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三日前的正常工作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中心,同时认定其他澄清方式为无效。本中心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11.3.3 本中心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不足三个工作日顺延),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网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再另行通知。所有受邀请的供应商应密切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如后果均应自行承担。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1.3.4 本中心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本中心至少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一日前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网上发布变更公告,不再另行通知。所有受邀请的供应商应密切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因未能及时获知,由此产生的如后果均应自行承担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一)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构成。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采购需求一览表
3. 供应商谈判须知
4. 评标原则和成交标准
5. 合同格式
6. 响应文件格式

（二）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1. 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本项目实行在线谈判，供应商应当准备**电子响应文件、可以准备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两类：

（1）电子响应文件按“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要求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

（2）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系上传“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按照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

（3）响应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响应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响应文件、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全部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均已按时解密的，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如果某位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的，其电子响应文件为无效，启用以介质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备份响应文件。供应商仅递交电子备份响应文件的，谈判无效。

（4）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本中心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5）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6）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澄清、更改、补充、答疑等内容及附件进行编制。

（7）如因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谈判小组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8）全面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后进一步精简评标事项和环节，梳理采购流程，取消原件审查、核对等环节。资格条件证明材料、业绩证明、授权书等材料均以电子采购文件为评审依据，供应商须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和一致性负责。

2.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文件、资格商务技术文件两个部分组成。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

有内容，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详细编制响应文件（包含电子响应文件和电子备份响应文件）。

（1）价格文件：

- ①竞标函（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②竞标报价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③供应商认为必要提供的声明及文件资料。

（2）资格商务技术文件：

- ①竞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②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格式自拟**）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参加谈判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复印件；
- ③供应商有效的加载社会统一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主体资格证明副本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则必须提供**）
- ④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费的凭据复印件；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费或依法免缴税费的凭据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则必须提供**）
- 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半年内供应商任意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依法免缴社保费证明复印件。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凭证（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则必须提供**）
- ⑥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则必须提供**）
- ⑦供应商经审计的 2022 年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上述财务状况报告包括：供应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以下称“四表一注”）；供应商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提供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以下称“三表一注”）；供应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的，提供资产负债表、收入费用表和净资产变动表及其附注；供应商成立不满一年的应按提供截标之日上三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其他电子文件）；（**未提供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时，则必须提供**）
- ⑧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后附）（由供应商自行选择是否提供，如提供，则资格文件材料③④⑤⑥⑦无须再提供）
- ⑨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格式见第六章）；（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

理)

⑩配套（售后）服务；（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⑪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特别说明：

（1）响应文件中所需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若采购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谈判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响应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 CA 签章，否则其无效。

（3）采购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供应商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谈判无效。

（4）采购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部分必须签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无签字的视为无效。

（二）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三）竞标报价

1.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2.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3. 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且必须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竞争性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除上述原因以外，如果因供应商原因引起的报价失误，并在谈判时被接受，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4. 供应商可就《采购需求》中所有的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四）竞争性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全流程电子标）

1. 竞争性响应文件的封装

（1）电子响应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谈判小组在评审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采购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响应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签

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即可。

(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 若有修改错漏处, 须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竞争性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所有响应文件应于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前上传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①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 并按照采购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 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谈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 且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 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 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谈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 视为撤回响应文件。谈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②如有特殊情况, 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2) 竞争性响应文件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六十日内有效。

3.迟交的竞争性响应文件

在本文件要求竞争性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竞争性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本中心将拒收。

四、谈判程序及评标方法

(一) 谈判程序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主持人宣布谈判开始。

2.供应商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 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小时内。

3.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4.谈判小组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时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评审、谈判过程中保密)

5.谈判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只公开最后报价, 最后报价原则上不得高于初次报价)。

6.由谈判小组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评审, 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要求的前提下, 按评审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特别说明: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公司如对电子化谈判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 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7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 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 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 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二) 谈判内容

1.本次谈判内容为在采购文件范围内就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与供应商在技术、价格、服务、合同等问题进行谈判，最终确定成交与否。

2.谈判应作书面记录，供应商并就谈判内容作出书面承诺，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后生效，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3.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三) 谈判

1.谈判小组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负责评审活动。谈判小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合理、竞争择优的原则。

2.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3人以上单数。

3.谈判小组负责对供应商资格的最终审定。

4.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过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的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内容本身，不依据任何外来证明。

6.谈判小组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四) 响应文件的初审鉴定

1.资格性审查

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及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相关供应商主体信用记录等或信用承诺函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谈判资格。

2.符合性审查

(1) 谈判时，谈判小组将首先评定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要求。所谓实质上的响应，是指响应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供应商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2)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不响应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谈判小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谈判。

3.对明显的文字和计算错误的修正原则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谈判响应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谈判响应人不确认的,其谈判无效。

4.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 谈判小组将对在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就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材料。

(3) 在谈判过程中,如发现与采购文件要求相偏离的,谈判小组应对其偏离情形进行必要的书面核实。

(4) 在评审过程中,如属于实质性偏离或符合无效响应条件的,应当询问相关供应商,并允许其进行陈述申辩,但不允许对偏离条款撤回。

(5) 报价审核。对符合采购需求且通过商务技术(资信)评审的投标人的报价的合理性、准确性等进行审查核实。

①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提供线上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6) 评标委员会依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定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后,向本中心提供书面谈判报告,并按评审价从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5.响应文件的澄清

(1) 为有利于对响应文件的比较和评议,谈判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必要时谈判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澄清的问题作出书面答复。

(2) 评审中需要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谈判小组和供应商应当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交换数据电文。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

(三) 供应商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招投标系统交换的数据电文必须进行电子签章。

(五) 无效谈判的情形

1.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谈判响应处理:

(1)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 供应商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其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与提供的身份证复印件信息不符的；

(6)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填写不全、错误、未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要求“盖章”和“签字”缺一不可）的；

(7) 响应文件中的谈判响应函未加盖供应商的企业公章或填写不全的；

(8) 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谈判响应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9) 响应文件中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未详细应答谈判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经谈判后仍无法详细应答或应答不完整有缺失，致使谈判小组无法评审的；

(10) 出现同一标的物或本次谈判产品(服务)内的主要产品(重要组成部分)出现商务技术（资信）文件资料、报价文件资料描述不一致或前后描述不一致，经谈判小组认定后为无法评审的；

(11) 《技术偏离说明表》不真实填写或弄虚作假的；

(12) 响应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3) 谈判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谈判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谈判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4) 最后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上限价的；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不按采购文件要求的；

(16)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17) 《报价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

(18)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19) 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谈判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①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②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③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④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⑤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20)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谈判，其谈判无效：

- ①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谈判事宜；
- ③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谈判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2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其谈判无效：

①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②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③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④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⑤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⑥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22）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六）谈判过程保密

1.谈判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谈判过程中凡是与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成交供应商推荐等谈判有关的情况和评审文件的，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谈判小组成员、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2.在谈判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谈判小组的任何活动，都将导致谈判被拒绝，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 1.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 2.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3.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最后评审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 4.成交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即是其成交价。
- 5.通过谈判小组资格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有时间限制，请供应商提前做好各项报价（如有请在报价时提供报价 EXCEL 文档，以便评委审核），以免耽误报价。

（八）成交公告

1.本中心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谈判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确认后，成交公告将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百色）网站上发布，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供应商如对成交公告有异议，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中心提出质疑。本中心将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

及商业秘密。

3.质疑供应商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本中心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本中心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书面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质疑联系部门及电话为：百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受理及合同科（交易评审和监督科）0776-2855181。

投诉联系部门及电话为：百色市财政局

0776-2849555。

五、合同

（一）签订合同

1.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否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

2.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采购。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还应当赔偿损失，并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

3.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4.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当日，将政府采购合同送本中心备案。

5.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6.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7.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二）补充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政府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三）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六、适用法律

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七、其他事项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代理政府采购业务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

第四章 评标原则和成交标准

一、评审原则

1. 谈判小组成员组成：本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项目，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 评审依据：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依据。

二、评标方法

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为依据，对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下列程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库[2022]19号，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并在其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所竞标产品全部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对其最后报价给予10%的扣除。

2. 竞争性谈判的主要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竞争性谈判的主要产品提供企业按《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 谈判小组将以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在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时，谈判小组将按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最后报价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中技术、服务、合同条款情况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人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

2. 谈判小组认为，某谈判供应商的有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竞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谈判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谈判处理。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百色市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 应 商（乙方）_____

签订合同地点：_____

签订合同时间：_____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谈判文件（以下简称“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下简称“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金额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详细内容见报价表附件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投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由中标人负责。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无。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付使用期：自接到采购人交货要求通知之日起____天内竣工交付使用。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一个月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1个月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保修起止时间：货物交货安装验收合格完毕之日起至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期限满之日止。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待定。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单价进行计算。

2、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并验收合格后，凭成交人提交付款申请书、开具的合同金额财务发票及货物验收证明书，采购单位在收到以上材料后30天内向成交人支付100%的合同货款。

票据要求：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真实、有效、合法的正式发票。一旦发现乙方提供虚假发票，除须向甲方补开合法发票外，须赔偿甲方发票票面金额一倍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不得提出异议，因终止合同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九条 质量保证金：无。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保修期为（按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

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1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质保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质保金 3%的违约金。乙方逾期30日未交付货物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并由乙方按本合同价款金额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甲方依约解除本合同的，乙方应于合同解除后10日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货款；逾期不退还的，每逾期一日按合同价款金额的日万分之十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九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

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3、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第二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2、技术规格偏离表;

3、中标通知书。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二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年 月 日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质保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全流程电子标

一、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如有）

部分格式后附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年 月 日

(1) 竞标函（格式）

致：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依据贵方百色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传染病监测预警与应急指挥中心标准化建设设备采购(BSZC2024-J1-0100423-BSJC)政府采购的谈判，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本单位（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价格文件、资格商务技术文件**）：

1. 报价表；
2. 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 资格证明文件；
4. 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和采购需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据此函，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 2、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竞标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行政处罚决定书、法院判决书为准）；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核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6、我方承诺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中的条款，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7、如我方有本项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所述的情形之一的，贵方有权不予退回我方交纳的竞标保证金。

8、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竞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竞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10、我方完全同意本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和成交后签订的采购合同可用于公示，其中所有内容不涉及供应商商业秘密，并承诺可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供相关电子文档。

1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2) 竞标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生产厂家	数量 ①	单位	技术参数及性能 配置要求	单价②	单项合价 (元) ③=①×②	备注
1								
...								
N								
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注：1、所有价格均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2、谈判报价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现场安装调试、验收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质保期内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3. 本项目评审过程中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上开启新一轮报价时，要求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上填写新一轮总报价，并按该报价表格式做附件上传加盖供应商 CA 章（附件总金额应与系统上新一轮报价所填写的总金额一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姓名章无效）：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报价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 竞标声明书（格式）

致：百色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6.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注：此函由多页构成的，应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竞标无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4) 百色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我方自愿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 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3.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记录的良好记录。
- 4.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方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商务、技术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情况（是否响应）	偏离情况（有无偏离，是正偏离、无偏离还是负偏离）	说明
商务部分					
1					
2					
3					
...					
技术部分					
1					
2					
3					

特别说明：1.应写明响应文件对商务与技术要求的响应和偏离情况；

2. 应对照采购文件“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商务、技术条款的响应和偏离。

3. 特别对有具体商务、技术参数要求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对应的详细应答。

4. 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采购文件要求，将导致谈判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姓名章无效）：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配套（售后）服务（格式）

（由供应商按《采购需求一览表》及第三章供应商谈判须知要求自行填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年 月 日

（7）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

2、供应商须依据《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标的所属行业进行填报。

3、填报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竞标人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